

七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阿城区乡村振兴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玉泉街草莓种植基础建设项目（设备采购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冷库等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雪山制冷工程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7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9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冷库等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德州呈韵空调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1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冷库等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济南腾昊科学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3856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65.67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雪山制冷工程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0月1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